

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03月28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安达信用纯债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02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0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169,040.4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安达信用主题A	富安达信用主题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84	00028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772,910.59份	4,396,129.84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在追求控制信用风险和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信用债券是本基金投资的核心主题，信用债券策略是本基金债券投资的核心策略。本基金将基于对整体收益率与信用利差的判断以及对发行人和发行条款的深入研究精选个券，确定具体信用债券的配置。 本基金主要从宏观经济周期的角度出发，基于对宏观经济周期、收益率曲线和信用利差的判断，分析并筛选出特定经济阶段下具有相对优势的期限与信用等级的债券进行配置。 本基金将利用目前的交易所和银行间两个投资市场的利差不同，密切关注两市场之间的利差波动情况，在两市场之间轮动切换，积极寻找跨市场中现券和回购操作的套利机会。

	本基金管理人在充分研究宏观市场形势以及微观市场主体的基础上,采用自上而下的富安达多维经济模型,运用定性与定量分析方法,结合FED模型,判断和预测经济发展周期及趋势,综合比较大类资产的收益及风险情况,确定债券、股票、现金等大类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通过久期配置、期限结构配置、类属配置策略来实现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具有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涛	李芳菲
	联系电话	021-61870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service@fadfunds.com	lifangfei@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30-6999 (免长途) 021-61870666	95599
传真		021-61870888	010-6320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 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adfunds.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富安达信用主题A
---------------	----------

	2014年	2013年10月25日-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836,988.94	1,515,237.06
本期利润	3,547,513.29	1,519,106.3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70	0.008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8.66%	0.8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4.54%	0.9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401,662.48	395,169.4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040	0.009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807,097.66	40,639,287.1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577	1.0099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5.77%	0.99%

3.1.4 期间数据和指标	富安达信用主题C	
	2014年	2013年10月25日-2013年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79,953.79	2,873,662.99
本期利润	1,958,959.47	2,881,220.1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447	0.007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3.88%	0.7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4.01%	0.82%
3.1.5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865,592.18	486,273.6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969	0.008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496,628.57	59,790,561.9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503	1.0082
3.1.6 累计期末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5.03%	0.8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富安达信用主题A)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00%	0.90%	3.22%	0.23%	11.77%	0.67%
过去六个月	19.90%	0.64%	4.89%	0.18%	15.01%	0.46%
过去一年	24.54%	0.48%	11.23%	0.15%	13.31%	0.33%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至今(2013年10月25 日-2014年12月31日)	25.77%	0.44%	9.29%	0.15%	16.48%	0.29%

注：①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总财富总指数，

②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按照构建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Return } t = \text{中债总财富总指数 } t / \text{中债总财富总指数 } (t-1) - 1$$

$$\text{Benchmark } t = (1 + \text{Return } t) \times \text{Benchmark } (t-1)$$

其中， $t = 1, 2, 3, \dots, T$ ， T 表示时间截至日。

阶段 (富安达信用主题C)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差②	③	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14.88%	0.90%	3.22%	0.23%	11.66%	0.67%
过去六个月	19.65%	0.64%	4.89%	0.18%	14.76%	0.46%
过去一年	24.01%	0.48%	11.23%	0.15%	12.78%	0.33%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至今（2013年10月25 日-2014年12月31日）	25.03%	0.44%	9.29%	0.15%	15.74%	0.29%

注：①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总财富总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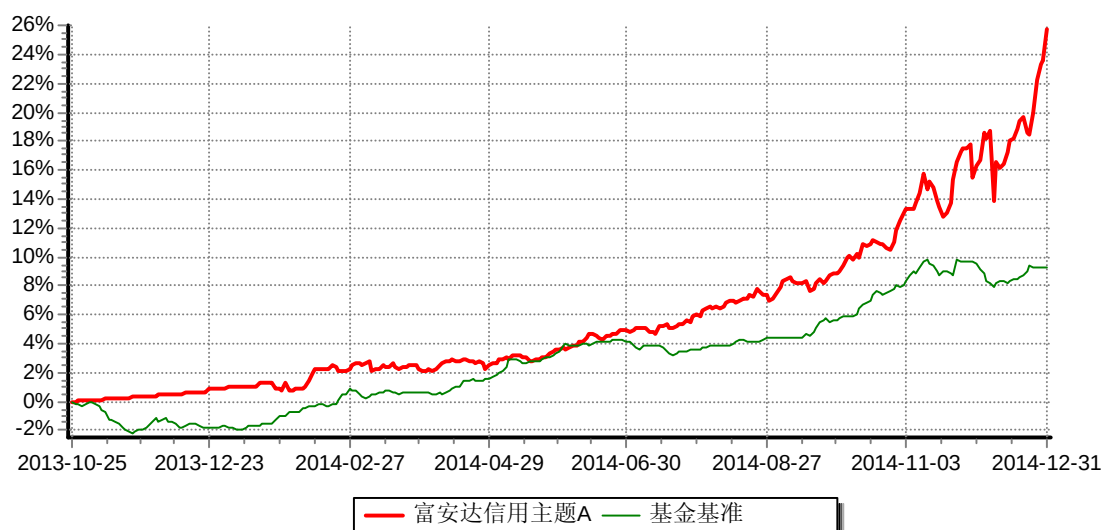
②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按照构建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Return } t = \text{中债总财富总指数}_t / \text{中债总财富总指数}_{(t-1)}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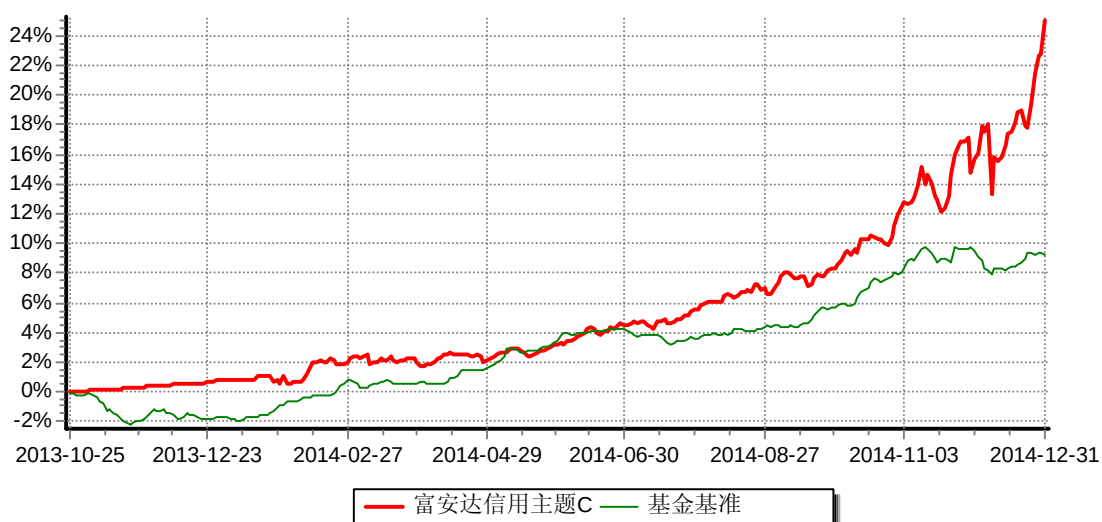
$$\text{Benchmark } t = (1 + \text{Return } t) \times \text{Benchmark}(t-1)$$

其中， $t = 1, 2, 3, \dots, T$ ， T 表示时间截至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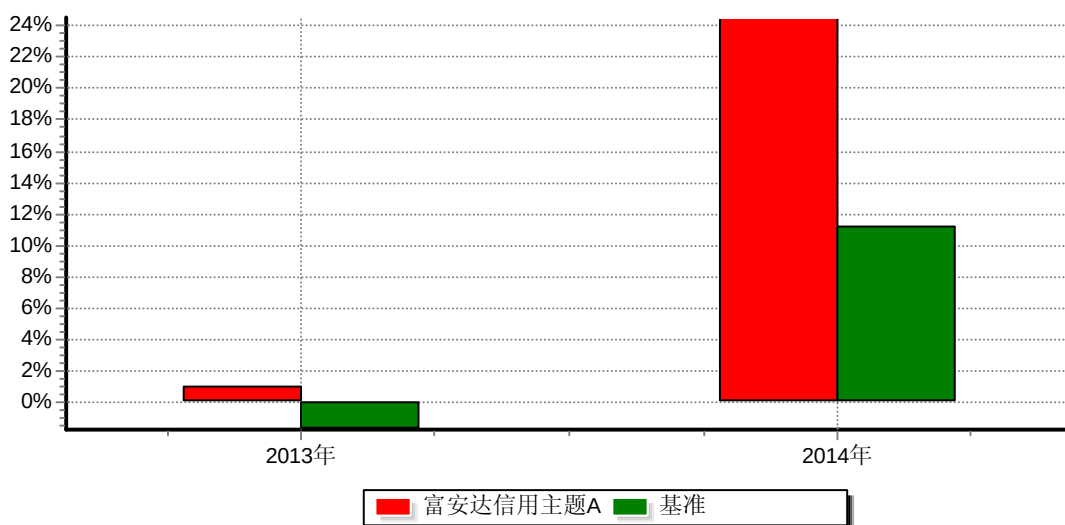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于2013年10月25日成立。根据《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截止日为2014年4月24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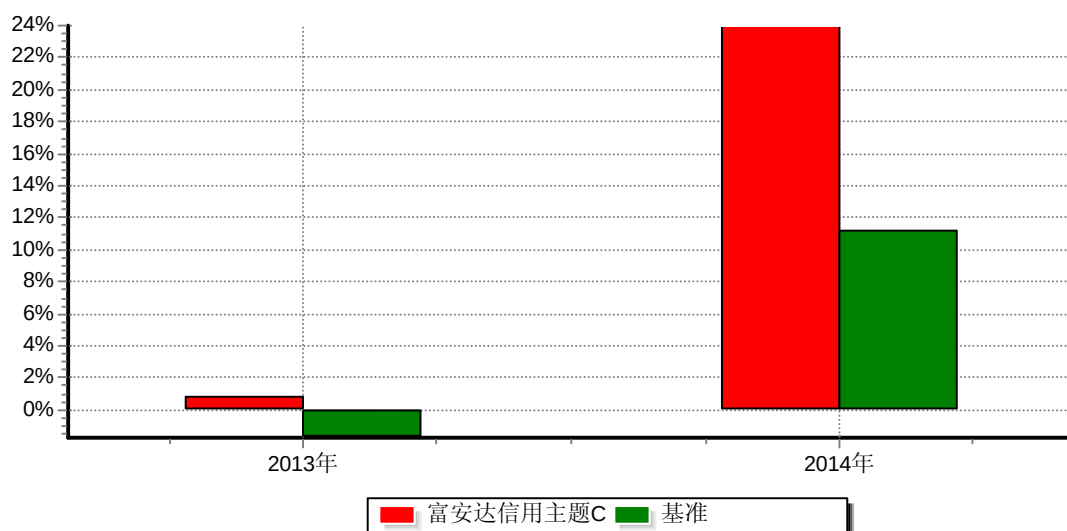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于2013年10月25日成立。根据《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截止日为2014年4月24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10月25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10月25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市河西新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三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公司办公地点为上海浦东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注册资本2.88亿元人民币。公司秉承诚信、稳健、规范、创新的经营理念，以基金持有人利益最大化为首要经营目标，为客户提供卓越的理财服务。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共管理六只开放式基金：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安达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富安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飞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富	2013年10月25日	—	12年	历任上海应用技术学院财政经济系教师；聚源数据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

	安达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展中心项目经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研究部高级宏观债券研究员；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基金经理，博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张凯瑜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富安达现金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10月25日	—	7年	历任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产品市场部产品管理员；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交易员，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的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

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和监控体系，涵盖了所有投资组合，并贯穿分工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

易执行、业绩评估、监督检查各环节，确保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和监控体系，涵盖了所有投资组合，并贯穿分工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监督检查各环节，确保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从管理人旗下第二个投资组合成立之日起，监察稽核部定期对各基金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统计分析，按照特定计算周期，分1日、3日、5日和10日时间窗分析同向交易中存在价格差异的样本。通过对各投资组合间以及单个组合与组合类别间的公平交易结果分析，在特定时间窗内交易证券的溢价率和溢价金额均在正常范围内，因此不构成潜在利益输送的显著性。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中国经济处于结构调整的转型期，经济增速平稳增长，通胀水平波澜不惊，资金价格稳中有降，债券市场也因此显著上行。股票市场大幅上涨，但风格轮转剧烈。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契约的规定，债券品种投向主要为符合经济转型产业债和城投债，并增加了转债的投资，取得了较好的投资效果。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A基金份额净值为1.2577元，本报告期净值增长率为24.54%；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C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3元，本报告期净值增长率为24.0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1.2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5年经济难以有显著改观，且通缩风险逐渐加大，经济基本面上对债券有很好的支撑。虽然资金面有望维持宽松，但是监管政策限制债基投资杠杆，因此未来债券行情将更多来自降息降准带来的机会。2015年股票注册制或将实行，而T+0等交易机制和期

权等衍生工具的可能推出将带来相关的投资机会，同时加剧个股分化和市场波动。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总经理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发展部、投资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和基金事务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未进行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截止12月31日规模低于5000万。基金运作未满三年，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4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4年度，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4年度，由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注册会计师单峰、沈兆杰于2015年3月27日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2076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078,767.86	10,365,634.03
结算备付金		848,956.67	262,571.76
存出保证金		5,840.82	2,969.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30,122,982.87	5,033,509.6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0,122,982.87	5,033,509.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58,900,288.35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5,935.58	50,654,586.74
应收利息	7.4.7.5	138,332.59	185,800.2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32,317.92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32,513,134.31	125,405,460.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849,999.5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840,148.45	—
应付赎回款		190,841.45	24,386,895.67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143.63	302,317.20
应付托管费		3,469.62	86,376.33
应付销售服务费		2,182.06	117,739.86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615.00	1,118.3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310,008.37	81,163.58
负债合计		12,209,408.08	24,975,610.9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6,169,040.43	99,544,133.64
未分配利润	7.4.7.10	4,134,685.80	885,715.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03,726.23	100,429,849.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513,134.31	125,405,460.06

注：1、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A类基金份额净值1.2577元，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C类基金份额净值1.2503元；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基金份额总额16,169,040.43份（其中A类11,772,910.59份，C类4,396,129.84份）。

2、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3年10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0月25日至 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6,428,231.31	5,737,379.17
1. 利息收入		1,553,838.49	5,613,587.9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7,546.32	5,366,785.47
债券利息收入		1,350,552.22	83,240.3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75,739.95	163,562.14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877,329.40	72,061.4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3,877,329.40	72,061.4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	7.4.7.13.2	—	—

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989,530.03	11,426.41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7,533.39	40,303.34
减：二、费用		921,758.55	1,337,052.71
1. 管理人报酬		233,884.64	737,341.85
2. 托管费		66,824.16	210,669.08
3. 销售服务费		57,196.30	287,148.05
4. 交易费用	7.4.7.19	3,364.27	99.73
5. 利息支出		254,614.97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4,614.97	—
6. 其他费用	7.4.7.20	305,874.21	101,794.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6,472.76	4,400,326.4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6,472.76	4,400,326.4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	99,544,133.64	885,715.45	100,429,849.09

值)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5,506,472.76	5,506,472.7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	-83,375,093.21	-2,257,502.41	-85,632,595.6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422,318.15	419,068.76	4,841,386.91
2. 基金赎回款	-87,797,411.36	-2,676,571.17	-90,473,982.5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	—	—	—

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169,040.43	4,134,685.80	20,303,726.23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8,975,830.26	—	628,975,830.2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400,326.46	4,400,326.4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29,431,696.62	-3,514,611.01	-532,946,307.6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8,166.93	229.75	28,396.68
2. 基金赎回款	-529,459,863.55	-3,514,840.76	-532,974,704.3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9,544,133.64	885,715.45	100,429,849.0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蒋晓刚

朱龙芳

顾颖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932号《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

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628,939,222.15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67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10月2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28,975,830.26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36,608.11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商业银行次级债、企业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其中分离交易可转债仅包含其公司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同时本基金不进行可转换债券的转股操作,也不参与一级市场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申购。对于含认股权证及可转股条款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本基金不进行认股权证的行使或者转股操作。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信用债券投资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于2010年2月8日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富安达信用主题轮动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3、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其中，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 5、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1,078,767.86	10,365,634.03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1-3个月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1,078,767.86	10,365,634.03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9,122,026.43	30,122,982.87	1,000,956.44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29,122,026.43	30,122,982.87	1,000,956.44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9,122,026.43	30,122,982.87	1,000,956.44
项目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5,022,083.19	5,033,509.60	11,426.41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5,022,083.19	5,033,509.60	11,426.41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5,022,083.19	5,033,509.60	11,426.41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银行间市场	58,900,288.35	—

7.4.7.4.1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通过买断式逆回购交易取得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5.31	9,732.2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382.00	118.20
应收债券利息	137,891.08	135,200.88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40,747.65
应收申购款利息	1.60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2.60	1.30
合计	138,332.59	185,800.27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615.00	1,118.33
合计	615.00	1,118.33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3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8.37	1,163.58
预提费用	310,000.00	80,000.00
合计	310,008.37	81,163.58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富安达信用主题A)	本期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0,242,389.41	40,242,389.41
本期申购	1,924,530.20	1,924,530.2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0,394,009.02	-30,394,009.02
本期末	11,772,910.59	11,772,910.59
项目 (富安达信用主题C)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9,301,744.23	59,301,744.23
本期申购	2,497,787.95	2,497,787.9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7,403,402.34	-57,403,402.34
本期末	4,396,129.84	4,396,129.84

注：1. 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富安达信用主题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95,169.46	1,728.29	396,897.75
本期利润	2,836,988.94	710,524.35	3,547,513.2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30,495.92	-79,728.05	-910,223.97

其中：基金申购款	106,743.97	8,013.55	114,757.52
基金赎回款	-937,239.89	-87,741.60	-1,024,981.4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401,662.48	632,524.59	3,034,187.07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富安达信用主题 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86,273.67	2,544.03	488,817.70
本期利润	1,679,953.79	279,005.68	1,958,959.4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产生的变动数	-1,300,635.28	-46,643.16	-1,347,278.44
其中：基金申购款	267,806.63	36,504.61	304,311.24
基金赎回款	-1,568,441.91	-83,147.77	-1,651,589.6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65,592.18	234,906.55	1,100,498.73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3,894.69	62,619.3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5,303,777.78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3,482.31	384.59
其他	169.32	3.71
合计	27,546.32	5,366,785.47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均无股票投资收益。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 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 收入	—	—
合计	3,877,329.40	72,061.49

7.4.7.1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均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均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均无股利收益。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9,530.03	11,426.41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989,530.03	11,426.4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合计	989, 530. 03	11, 426. 41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7, 533. 39	40, 303. 34
合计	7, 533. 39	40, 303. 34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 014. 27	99. 73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350. 00	—
合计	3, 364. 27	99. 73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审计费用	60, 000. 00	60, 000. 00

信息披露费	230,000.00	40,000.00
汇划手续费	6,514.21	834.00
帐户维护费	9,360.00	60.00
其他	—	900.00
合计	305,874.21	101,794.00

7.4.8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业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托管银行、基金销售机构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交通”)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南京市河西新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河西”)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富安达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9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9.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9.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9.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9.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给关联方的佣金。

7.4.9.2 关联方报酬

7.4.9.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12 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3,884.64	737,341.8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9,295.79	4,447,784.20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7% / 当年天数。

2、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7.4.9.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12 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6,824.16	210,669.08

注:1.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 / 当年天数。

7.4.9.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富安达信用主题A	富安达信用主题C	合计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3.65	23.65
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9,596.85	49,596.85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6,811.57	6,811.57

司			
合计	—		56,432.07

注：1. 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信用主题纯债C类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信用主题纯债C类基金资产净值0.4%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富安达基金，再由富安达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信用主题纯债A类不收取销售服务费。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信用主题纯债C类基金资产净值 × 0.4% / 当年天数。

7.4.9.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回购）交易。

7.4.9.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9.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 12月31日	
	富安达信用 主题A	富安达信用 主题C	富安达信用 主题A	富安达信用 主题C
基金合同生效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9,999,000.00	—	9,999,000.00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9,999,000.00	—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9,999,000.00	—	9,999,000.00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61.84%	—	24.85%	—

7.4.9.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	--------------------	---------------------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 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 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富安 达信 用主 题A	南京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	—	9,999,000.00	24.85%

7.4.9.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01月01日至2014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0月25日至2013年12月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活期存款	1,078,767.86	13,894.69	10,365,634.03	62,619.39
中国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	—	—	—

注：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2、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农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于2014年12月31日的相关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结算备付金”科目中单独列示。

7.4.9.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2014年1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间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证券。

7.4.9.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0 期末（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0.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未因认购新股/新债而持有流通受限证券。

7.4.10.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股票

7.4.10.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1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
----	----	----	--------

			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30,122,982.87	92.65
	其中：债券	30,122,982.87	92.6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27,724.53	5.93
7	其他各项资产	462,426.91	1.42
8	合计	32,513,134.31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买入股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卖出股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买卖股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	------	------	--------

			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124,485.70	5.5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3,268,867.20	65.3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5,729,629.97	77.47
8	其他	—	—
9	合计	30,122,982.87	148.3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141	12金王债	100,000	9,882,100.00	48.67
2	113501	洛钼转债	15,600	1,979,640.00	9.75
3	110023	民生转债	13,800	1,908,126.00	9.40
4	110022	同仁转债	12,400	1,766,008.00	8.70
5	128005	齐翔转债	12,916	1,675,825.17	8.2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8.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840.8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5,935.5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8,332.59
5	应收申购款	132,317.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62,426.91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110023	民生转债	1,908,126.00	9.40
2	110022	同仁转债	1,766,008.00	8.70
3	128005	齐翔转债	1,675,825.17	8.25
4	110015	石化转债	1,281,740.00	6.31
5	110011	歌华转债	933,996.80	4.60
6	110019	恒丰转债	264,432.00	1.30
7	113006	深燃转债	263,466.00	1.30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 比例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 比例
富安达 信用主 题A	150	78,486.07	9,999,000. 00	84.93%	1,773,910. 59	15.07%
富安达 信用主 题C	157	28,000.83	1,000,000. 00	22.75%	3,396,129. 84	77.25%
合计	307	52,667.88	10,999,000 .00	68.02%	5,170,040. 43	31.9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富安达信用主题A	0.00	0.000%
	富安达信用主题C	0.00	0.000%
	合计	0.00	0.000%

1、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的份额总量数量区间为0。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的份额总量数量区间为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富安达信用主题A	0
	富安达信用主题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富安达信用主题A	0
	富安达信用主题C	0
	合计	0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9,999,000.00	68.14%	9,999,000.00	10.04%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19,999,000.00	20.09%	

其他	—	—	—	—	
合计	9,999,000.00	68.14%	29,998,000.00	30.13%	

注：本基金发起式资金提供方仅为基金管理人，公司股东和从业人员认购的基金份额不属于发起式份额。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富安达信用主题A	富安达信用主题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10月25日)基金份额总额	200,309,769.85	428,666,060.4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0,242,389.41	59,301,744.2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924,530.20	2,497,787.9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0,394,009.02	57,403,402.3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72,910.59	4,396,129.8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根据《公司法》和《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在公司召开职工大会，经与会职工民主投票，同意孔学兵同志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职工董事。

经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董事长张华东同志因已届法定退休年龄辞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聘任秦雁同志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4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变更的公告。总经理变更事项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监管局报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12号文核准批复。

经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督察长陈宁同志因

已届法定退休年龄辞去督察长职务，提名张丽珉同志为公司督察长。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3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变更的公告。督察长变更事项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监管局报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97号文核准批复。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的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60,000元人民币。

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务所已向本基金提供1年的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股票 成交总额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南京证券	2	—	—	—	—	

注：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一）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公司具有互补性、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二）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三）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报告及其他信息咨询服务；

（四）能根据公司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五）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能够提供很好的交易执行。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一）券商席位由投资管理部与研究发展部业务人员推荐，经投资管理部、研究发展部部门会议讨论，形成重点评估的券商备选池，从中进行甄选。原则上，备选池中的券商个数不得少于最后选择个数的二倍。

（二）投资管理部、研究发展部全体业务人员遵照券商选择标准的规定，进行主观性评议，独立的评分，形成券商排名及专用席位租用意见，报公司总经理批准。

（三）公司应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书面委托代理协议，明确双方公司名称、委托代理期限、佣金率、双方的权利义务等，经签章有效。

（四）若签约券商的服务不能满足要求，或签约券商违法违规受到国家有关部门的处罚，公司可以提前终止签署的协议，并撤销租用的席位。

③本报告期没有新增的券商交易单元。本期没有剔除的券商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债券 成交总额比例	成交金额	占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比例	成交金额	占权证 成交总额比例
南京证券	361,138,511.47	100.00%	2,070,783,000.00	100.00%	—	—

注：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一）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公司具有互补性、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二）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三）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报告及其他信息咨询服务；

（四）能根据公司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五）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能够提供很好的交易执行。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一）券商席位由投资管理部与研究发展部业务人员推荐，经投资管理部、研究发展部部门会议讨论，形成重点评估的券商备选池，从中进行甄选。原则上，备选池中的券商个数不得少于最后选择个数的二倍。

（二）投资管理部、研究发展部全体业务人员遵照券商选择标准的规定，进行主观性评议，独立的评分，形成券商排名及专用席位租用意见，报公司总经理批准。

（三）公司应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书面委托代理协议，明确双方公司名称、委托代理期限、佣金率、

双方的权利义务等，经签章有效。

（四）若签约券商的服务不能满足要求，或签约券商违法违规受到国家有关部门的处罚，公司可以提前终止签署的协议，并撤销租用的席位。

③本报告期没有新增的券商交易单元。本期没有剔除的券商交易单元。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